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南充顺百安商贸有限公司**  **安全生产规章制度** | **文件编号：2023-006-034** |
| **第1页　　共1页** |
| **事故隐患报告及奖惩制度** | **2023版　　2023年第1次修订** |
| **颁布日期：2023-3-10** |
| 1.目的  为消除各类事故隐患，保障员工生命、财产安全，增强和鼓励员工对安全生产的参与意识，根据《安全生产渚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 2．适用范围  　　适用烟花爆竹公司的安全管理 。  3．主要依据  　《安全生产法》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、  4．主要职责  4.1公司领导负责制度的制定、检查。  4.2安全保卫科负责本制度的贯彻执行等工作。  5.主要内容  5.1对安全生产事故、隐患提倡实名举报，便于及时核实、查处和消除隐患。  5.2本公司区域内存在的安全生产事故 、隐患，任何人均有权举报。  5.3安全生生产事故、隐患举报被告精神与物质奖励相结合，对一般事故、隐患的举报给予表扬。物质奖励标准分三类六级。  5.3.1一般事故、隐患举报奖励标准为100元至1000元。  5.3.2重大事故、隐患举报奖励标准为1000元至3000元。  5.3.3特大事故、隐患举报奖励标准为3000元至5000元。  5.3.4举报奖励金依次分为100元、200元、300元、500元、800元、1000元六个等级。  5.4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建立事故、隐患举报处理统计和报告制度。  5.5安全生产事故、隐患举报奖励由安全生产委员会具体实施。被告一事一评，一事一奖励。奖励资金由公司列支。  5.6对员工举报的各类安全生产事故、隐患尽快组织核查，对查实的事故、隐患迅速采到措施，并督促相关责任人限期整改，确保员工生命、财产安全。 | |